

##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群兴投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根据公司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15-051），群兴投资于2016年1月6日通过光证资管-浦发银行-群兴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下称“资产管理计划”）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

2、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本次增持是通过光证资管-浦发银行-群兴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进行。

3、增持数量：11,349,97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3%）

4、增持均价：17.93元/股

5、增持总金额：203,505,015.89元

6、增持时间：2016年1月6日

7、增持人股份变动情况

增持前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0股，增持实施后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约11,349,97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群兴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5,402,9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78%；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4,053,000股，占比44.85%；通过

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 11,349,973 股，占比 1.93%。

## 二、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群兴投资将继续履行在《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15-051）中作出的相关承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具体计划如下：

未来十二个月内，群兴投资增持公司股份总额不低于 16,275,400 股。【注：2016 年 1 月 6 日，群兴投资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增持 11,349,973 股包含在股份总额内。】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本次增持计划不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群兴投资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以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股份。

3、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继续关注群兴投资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7 日